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483004182
报告名称: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110A004103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30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28日
签字人员:	闫磊(411500040007), 张崇(110001610215)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1

##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4103 号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东北制药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0514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东北制药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东北制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东北制药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东北制药公司实施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1 年度东北制药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东北制药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1年年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 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 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1年年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 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雷口方大医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应收账款	2,639.19	4,963.70		3,759.25	3,843.6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雷口市中医院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应收账款	229.21	238.41		192.80	274.8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雷口市妇产儿童医院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应收账款	171.03				171.0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应收账款		230.00		163.30	66.7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方大医药科技有限公 司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应收账款	1.47			1.47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其他应收款	7.75				7.75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其他应收款		3.67			3.67	支付房租	经营性往来
沈阳方达置业有限公司浑 南分公司	本公司大股东控股企业	其他应收款		10.00			10.00	预付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 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 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3,048.65	5,445.76		4,116.82	4,377.60		

本表已于2022年3月30日获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闫磊

	姓名	闫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新蔡县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828197610200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11500040007

2006 12 15



2007年5月9日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2008年4月</p>	 <p>姓名：闫磊 证书编号：411500040007</p>  <p>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2009年3月20日</p>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应当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准则。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受处罚时，应将本证书缴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并办理变更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s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 张崇



姓名 张崇  
 Full name 张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9-23  
 Date of birth 1983-09-23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2822198309232157  
 Identity card No. 12822198309232157



## 年度检验登记



姓名: 张崇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证书编号: 11000161021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05-11



证书编号: 110001610215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3月1日

##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 月 日

2016年 月 日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张崇  
 Zhang Chong  
 注册会计师  
 CPA  
 2017年 5 月 30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Dahua CPAs  
 2017年 5 月 30 日

张崇: 立信大华分所, 2017.8.4

转入: 大华, 张崇 事项

- 注册会计师转行执业, 必须转回原执业所在地注册。
- 本证书只供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 应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并登报声明作废。

###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observe the code of ethics.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审计报告；清算、审计、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代理记账、基础培训、法律、税务、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0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